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  
**解锁条件未达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达成情况>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5月7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2021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6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624,4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6月16日全部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9.37元/股。截至2021年6月18日，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62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7月5日，公司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转增股份0.4股，截至2021年7月6日，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274,160股。

根据公司《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在满足公司业绩考核和个人绩效考核的前提下，自公司公告全部标的股票过户至本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分三期解锁，具体如下：

### 1、锁定期

第一个解锁期：自公司公告全部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12 个月后，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50%；

第二个解锁期：自公司公告全部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24 个月后，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30%；

第三个解锁期：自公司公告全部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36 个月后，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20%。

### 2、业绩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以 2021—2023 年三个会计年度为业绩考核年度，通过公司业绩指标和个人业绩指标进行考核。

#### （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员工持股计划以 2021—2023 年三个会计年度为业绩考核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个解锁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条件：以 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第二个解锁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条件：以 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8%；
第三个解锁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条件：以 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8.7%。

注：上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若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均完成或实现，则每期对应的标的股票可以解锁。若第一、第二个解锁期对应标的股票权益未能解锁或部分解锁，则未解锁的标的股票可递延至第二个解锁期或第三个解锁期，在第二个解锁期或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

核实现时解锁。若第三个解锁期仍未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则未解锁的标的股票均不得解锁，由公司进行收回，并在本计划期满前择机售出，若有收益部分则归属于公司。

## （2）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个人绩效考核要求本计划实施过程中，持有人个人层面的考核由人力资源部门根据公司内部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持有人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个等级。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持有人对应年度个人考核结果为“合格”，则持有人根据本计划解锁安排享受其所持本计划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收益；若持有人上一年度个人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持有人当期持有的本计划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不得解锁，并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再行分配。

## 二、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 1、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2年6月17日到期，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情况〉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的解锁条件已达成，对应股份合计1,137,0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2、第二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于2023年6月17日到期。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达成情况〉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二个锁定期的解锁条件未达成，对应股份合计682,24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3、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锁定至2024年6月17日。对应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20%，合计454,832股，占公

司目前总股本的 0.10%。根据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北京大华审字[2024]00000459 号），公司 2023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4,599,799.62 元，未能满足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8.7% 的要求，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

### 三、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第三个解锁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根据《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的，则所有持有人相应批次的权益份额不得解锁，董事会授权管理委员会取消所有持有人相应批次的权益份额并返还持有人出资金额。”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三个解锁期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第三个解锁期对应的股份将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前择机售出，若有收益部分则归属于公司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
-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8 日